

稿例

本版歡迎文字或圖像投稿，可電郵至wppcreative@hotmail.com。勿一稿多發（包括網上）。一經刊登，謹奉薄酬。

只此一人

伍淑賢

作者簡介：作家，廣東人，香港長大和工作，現職傳訊顧問，閒時看看書，寫些小故事。

# 不再去旅行

插畫：楊智恒



當了這些年包租公，還是頭一遭見到這樣的租客。他們住樓下，大的應是哥哥，小的應是妹妹，可別以為是十七、八的花樣人兒，其實哥哥六十有多，妹妹也必過四十無疑。

還有，哥哥好像從不出門，妹妹卻似從不在家。那還算同住？可入伙那天，我從露台遠看，印象只有他們倆，房子也不見其他人進出。

其實我這包租公也是多管閒事的。我七十有一，足夠當哥哥的哥哥了。無妻無兒無女，幸好有樓有舖有朋友，天天早上游泳，下午隔天竹戰，晚上鐘點傭人走了，看回電視便睡覺，心想或者今晚躺下，就是最後一回，不過明早總還是會醒來，於是拿起毛巾包包，去，又去深灣游泳去。

收租放租的事，我不理很久了，有銀行和專業人士代勞，會計師看着。難道還像粵語片般，挽個黑皮包，披件老西，挨家逐戶催租去？黑白兩道，租務糾紛，奇難雜症，有人會處理。我只要和雀友聊聊天，中午來碗又燒飯，一杯龍井，就很滿意。

所以「哥哥」根本不知道我是包租公，只是個住他樓上的獨居阿伯。

後來認識「哥哥」，是因為有天傍晚，去時代廣場後面的菜市場買魚。七點多，魚檔的好東西都賣光了，鮭魚只剩一段，魚佬說四十塊，買就全買，怎也不肯切開。我嫌太大，一個人吃不完，正猶豫之際，有個男的靠近，看看我，看看那魚，對魚佬說：「我們一人要一半」，然後丟下二十塊錢，待魚包好，拿起便走。我有點認得他，本來想上前打個招呼，還是算了。

怎知第二天早上，卻是他先跟我打招呼。六點正，我揹着游泳包出門，一進電梯就碰着他。原來他天天也是這鐘數上茶樓，也揸個包包。碰上他，是因為這天我早了出門。飲早茶的，風雨不改，跟練水的精神一樣。

原來他是認得我的，還謝我幫他分了那塊鮭魚。我們在大堂交換了姓氏和電話。

有空喝茶。好呵好呵。隔了幾天，他果然打電話約我飲早茶。呀，原來就是那家外國電視台最喜歡去獵奇的茶居。我去過幾次，太吵，東西膩茶又

澀。不過今趟還是去了。他人很熟，一去到就有固定的位子等他，一桌都是認識的，他拉張椅子讓我坐。

然後我們就有一句沒一句聊起來。有一句沒一句，是因為四周太吵，聽到一句聽不到下一句。茶房添滾水，嬌嬌送點心，都要插身進來。少不免又有人打翻茶盅，有人要上廁所，出出入入，拉椅推枱。這樣折騰到十點多，我才弄清楚跟他住的是妹妹。他以前是律師樓師爺，退休了，現在天天煲湯，照顧飛來飛去的妹妹。

他說話很響，額前寬而亮，笑起來的模樣，像黑白電視時代的李嘉誠。你怎樣鍛煉身體呢？我問。他說沒有的，只是天天從茶樓出來，打中環走路去筲箕灣買菜，慢慢走，走它兩、三個小時，看街景，喝杯奶茶，然後坐電車回家，開始煲湯。那你要不要來跟我們打牌？我們賭很小的。不，他說，他只愛買馬，每次花五百，開開心就夠了。哪一天馬會關門了，香港不讓賭馬了，他就自殺。

這時我已經改口叫他哥哥了，因為茶樓人人都叫他哥哥，大家都知道他有個妹妹，似乎大家都見過這個妹妹，也好像是個人物。

那天因為上了茶樓，沒去游泳，一整天不自在。第二天比平常更早摸黑出門，多游了半句鐘，人才舒暢點。

這樣過了大半個夏天，都沒再碰見哥哥。我們這伙，近來樓市舖市紅火，大家身家脹了，牌打得大，且每天打，我覺着有點累。我說不打了，得休息休息。當然他們都不大理我，來去尊便。

下午閒在家，沒事可做。想幫傭人吸塵抹地，她不讓，嫌我慢，更怕我扭傷。想睡覺又睡不着。

我記起哥哥說過，每天去筲箕灣街市買菜，突然想去走走。問傭人，她說應該是一條叫金華街的，近地鐵站，東西又多又便宜。我拿起外套包包就走。傭人說，菜早買啦，湯都煲下啦，還上街市幹嘛？

原來真是很方便，地鐵站上來，轉個彎就是。第一檔有金黃的橙，金黃的芒果，疊成果山，

很喜慶，很吉利。之後是菜檔，有紫紅的莧菜，可以炒，旁邊是馬齒莧，可以煲湯，那邊有新鮮粟米，可以水煮或抹牛油烤。下一檔，有大黑磚涼粉，幾年沒見過涼粉了，現在還有人吃這東西嗎？老婆以前會自家煮涼粉，我怕吃黑色的東西，從來不碰，所以真沒嚐過涼粉的滋味。有人說是甜的，有說是苦的，我看看是澀的居多，甜的只是糖漿而已。老婆由煮涼粉，到炒菜蒸魚，我都不大吃，可能因為這樣，她有天索性不幹，跑了。這就過了幾十年。

金華街逛了個多鐘頭，出來時見到巴士總站，發現有巴士去石澳，便去石澳，漫無目的逛至天黑，在路邊小檔喝了冰啤酒，才坐巴士回去。巴士開得爽快，路邊橫生的樹枝撞車窗，格格響。回到家，傭人走了，打掃得很明淨，飯菜在鍋裡暖着。我把東西盛出來，又舀了碗湯。不想開燈，暗裡對住飯菜，坐了好久。

沒多久，哥哥給我電話，問我一些踢契的問題。我不知他從街坊處知道多少我的事，也不大想跟他談這些，便介紹他找一個朋友。

跟着他問我有沒空陪他去機場。你要去旅行？我問。我去機場習慣用一種專車，可以幫你叫。他說不是不是，是他妹妹回來了，他要去機場見她，給她送湯。原來她妹妹在香港轉機，幾小時就走了，不想回家跑來跑去。

於是我叫了車，一起去機場。哥哥的背包今天特飽滿，裡面有一圓壺花膠雞燉湯，還帶了小瓷

碗、醬油和筷子。車轉彎時，聽見碗碟碰撞的悶聲。哥哥今天很快樂。

我問哥哥最近有沒有出門玩去？他說沒有。他說三十歲之後都沒去過旅行，已經三十多年了，因為旅行很麻煩。現在是護照沒有，回鄉卡也沒有。

我們早到了，在抵港大堂坐着等，起碼還得等半個鐘。後面連鎖店的咖啡很香，我買了兩大紙杯，一杯給哥哥。他人坐着，湯壺袋揞着，有點接不過來。我替他拿着湯壺，讓他給咖啡放糖。他細細呷了幾口，閉上眼，滿足地嘆一聲「唉」，把咖啡杯遞給我，又攪住湯壺。

醫生吩咐不要碰咖啡，他說，好多年了。這杯夠熱，夠濃，真香！

這時迎面而來的，必是他妹子了。清爽的普通女人，樣子一眨眼馬上忘記。她西裝長褲，小手袋，沒拉行李，只挽個不大不小的名牌紙袋，挺輕鬆的。

哥哥要她叫我周先生，她跟我微笑握手，有點抱歉的說，紙袋就是她的全部行李。

哥哥怕我不明白，說，她工作的城市都有房子，來來去去都是那幾個地方，所以不用帶行李。紙袋裝的是電腦，一件毛衣，水，和托頸枕。

我提議不如上二樓找個餐廳坐坐吧。哥哥說不必了，就在大堂的座椅上扭開湯壺，攤出傢伙，讓妹妹享用。哥哥為她挾一件花膠，妹妹細細咬嚼。我坐旁邊看，心裡想，可以怎樣從這趟旅行早點撤下。

短載

沈小益

作者簡介：自由職業，寫詩歌、散文和短篇小說，發表作品多篇。《別人的嘴巴，我的故事》獲台灣《聯合文學》短篇小說推薦獎（第二名）。

## 王公橋的混世魔王

8

二十世紀八十年代，對於周祖望來說非常重要。

1985年，我到淮陽八中參加高考。我經常可以聽到同學們議論周祖望老師的趣聞逸事。我說，好像我在八中沒看到他。同學們都說，他呀，去年調到長沙去了。

龍虎公社的五七大學沒辦了，但那所學校還在，只是換了一個名字。周頂峰平反了，周祖望也就時來運轉了，他由民辦教師轉成公辦教師，而且由我們龍虎公社的一所不起眼的學校，調到了社幹區的高中——淮陽八中。

命運改變了，周祖望的穿着也稍微有了一些改變。更讓他歡欣鼓舞的是，有女人上門來給他提親了。聽我八中的同學說，他對所有姑娘和女人都感興趣。在很短的時間內，他結了三次婚，離了兩次婚。有一回，幾個調皮的男同學因為有題目不曉得做去問周祖望老師——他們是醉翁之意不在酒。剛到他住房的門口，他們就聽到了女子尖利的叫聲。這幾個男同學聽到了壁腳。有人說，周祖望老師的性慾特別強烈，他好像要把以前不近女色的損失都彌補回來。一般的女子是受不住他的，他和女人離婚也不是甚麼感情不和，而是陰陽不協調，他過於剛猛。當然，我在此申明，這些都是道聽途說，不可不信，也不可全信。

他也開始做官了，首先是做淮陽縣政協委員，然後是長沙市政協委員。就在他去長沙的前夕，他離了第三次婚。到長沙不久，他第四次結婚。這一回，他應該是棋逢對手，將遇良才了，因為他後來再也沒有離婚。他們有了一個兒子，不久，他又做上了湖南省政協委員。他到長沙還是教書，只不過學校是長沙市名校之一。

搖滾歌手崔健說，不是我不明白，這世界變化快。又過了一些時候，我們這裡的紅山村改名叫頂峰村。頂峰村有事也會到長沙去麻煩周祖望，他對家鄉人的到來不是特別冷淡，也不是特別熱情，該幫的忙他一定幫，幫不了的忙，他也不幫。

他把家安在長沙，他們一家三口都是城裡人，這就需要我們這些農村的人仰視。儘管長沙到王公橋也就兩個鐘頭的車程，但他回家的次數不多。有一次他回來了，無意中問起毛道興，聽別人說毛道興的崽讀書讀出去了，在淮陽工作，他說，這就好。

在成為王公橋的混世魔王之前，周祖望不是混世魔王；在成為了混世魔王很多年之後，在長沙生活的周祖望，早就不是甚麼混世魔王了。他的那段經歷，只有我們王公橋上了年紀的人才曉得，他長沙的婆娘不曉得，他那唯一的在美國的崽也不曉得。每年的清明節和過年的時候，在長沙川流不息的人流中，有一個從王公橋出去的老人，高大而微胖，西裝革履，向嶽麓山走去。

嶽麓山上，有黃興的墓，有蔡鍔的墓，也有周頂峰的墓。 (完)

詩意偶拾

洪慧

作者簡介：著有詩集《最後，調酒師便在Salsa裡失蹤》，在腦子裡。

## 讀也斯 像那些我們所沒有藍過的海

當你相信，你見它生長  
——也斯：《盆栽》

而你不信  
但牆垣下的草依然像入筍的橫樑般生長強猛  
靜默的光鋪滿空氣的間隙  
那些不期然的糖就酸得像洗手盆裡的水滴就

不規則地潮着。而你堅持  
站立、直望  
襯衣宛然得像我們從沒有藍過的海  
而浪負責徵兆我們的剪裁

越剪越短的衣袖我們再多添一件外套  
雨節我試着把帽子收起  
站一次更正正的立  
所有書立低頭望向崩潰的音樂盒

時間入面的齒輪互相撫慰、傾軋  
紫羅蘭凋謝後  
還有一頭喜歡舔肉罐頭的小狗  
但它的鼻子和眼角跟我們無關

有時我們交換一些牙齒  
但更多是恐懼  
微兆無聲地洗黑白色的手套而我  
手足無措。像六線行車的快速我遺失了  
最後一顆曲別針在沒有街燈和月亮的夜路中心

所以你並沒有說太慢之餘  
也沒有說太快。脫下襯衣看見夏天說病  
就停下，然後發現那些磚頭慢慢成牆成屋  
成為天氣的胸針我們在停下候車的時候就停下

半信半疑的樓梯  
那些滅火筒擺在轉角的陰影一直無辜  
廣場以外的花如此蠻不講理地盛開  
早晨。我們爭辯的籌碼只剩下越寫越薄的時間  
在夜裡無意識地告解的唱片

像那些我們所沒有藍過的海  
而我的詩喋喋不休地爭吵  
當你相信，你見它生長  
但你無法讓它長成一套雪紡連身裙  
像開完就會謝  
謝了還會再開的笑容我們從沒有墮進碼頭關如的海  
那些微熱的微兆會在不幸之後在我們嚴肅的  
碼頭之後。讓陸地解纜、無垠在另一些我們不相信  
但一直生長的現實房間

14/04/2011

浮城志

霜滿林

詩意偶拾

雨北

作者簡介：喜歡文學，願研佛法，拜師結友，探討至境。

## 毛毛蟲麵包

二月  
哥哥在麥地裡  
種了許多「毛  
毛蟲」麵包

七月  
下了一場小雨  
陽光十分明亮  
毛毛蟲越長越大條了  
鳥兒從不叨走它們

十月  
天還濛濛亮  
哥哥把我拉下床  
帶我到麵包地裡  
我揉揉眼睛  
啊，毛毛蟲不見了……

看！  
哥哥指着遙遠東方  
一大群蝴蝶  
一齊飛進  
一扇彩虹之門

我問哥哥  
它們是要進去天堂嗎？  
哥哥說不是，  
它們去找美麗的玫瑰花

PS：這首詩寫「毛毛蟲」麵包蛻變成蝴蝶尋找玫瑰花。麵包代表物質，玫瑰花代表愛情。

## 魚

牠的尾部不停地擺動。我看着，也數着；總數十三次。當牠的尾巴第十三次拍在膠袋上的時候，也宣告牠的生命結束。貌似家庭主婦的她用力在膠袋上捶了一下，之後膠袋裡的魚就再沒有動過了。

這城市不能沒有魚。

聽說吃魚的小孩特別聰明，相反不吃魚的小孩就會笨得像頭豬，這是每位母親口中經常說的話，通常還會在話的前面加上「專家說的」或者「新聞說的」字樣，不論是叛逆或是乖巧的小孩，大概都會相信這樣的話，盡量多食一點魚。為的是希望有一天，在新聞上說食魚會聰明的專家是自己，而且在新聞上插上一小段，就是告訴世界說，所有專家的母親都不愛食魚，但多得母親的反面教材，才能成就今日像自己這樣的有成就的食魚專家。所以專家已經證明，食魚對小孩有莫大的益處，尤其是對腦部發展，想要你的小孩聰明，就讓他多食魚，如果他對海鮮過敏，很遺憾的要告訴你，他是命中注定的一個庸才，是個笨蛋。所以，經過電視新聞中專家們嚴密分析後，得出來的結論，就是人類智慧的源頭就是魚。

所以說，這世界不能沒有魚。  
小孩向貌似家庭主婦的她拋出一道世紀難題。「大魚吃了小魚會變聰明嗎？」

對的，應該是。如果說食魚能夠讓人變聰明的話，那食魚的魚也會變聰明的，按推論來說，人一生吃的魚遠遠不及生活在海洋中的魚，那代表魚的智慧比人類還要高嗎？這樣的問題，已經不再是個人空想就能解決的，我決定寫信詢問電視台，尋找專家的幫助。我靜靜等待着新聞專家的答覆，在此期間，為了讓我的金魚停止變聰明，牠被迫成為了素食者。可能是因為問題太過嚴重，我在三天後就收到電視台的電話回覆，解答的節目即將在明天晚上播出。在新聞播出之前，家中的金魚依舊食素，而我，就不停的吃魚，希望能在短時間變聰明點，能更好的理解專家的回答。可惜我沒好好聽媽媽的話，現在才開始食魚已經太遲了，在節目播出之前，我一定還來不及變得足夠聰明，所以最終我還是無法明白專家的做法，但我還是專心地坐在電視前兩個小時，觀看電視裡的專家質問一條寧死不屈的魚，魚到最後一刻都沒有開口說出什麼秘密，只是不停地擺動尾部，情況就像是那條膠袋中的魚，被用力捶了一下後就宣告牠生命結束。

事情還是沒有得到解決，問題也暫時無法回答，我想一定是專家吃的魚還不夠，所以不夠聰明。